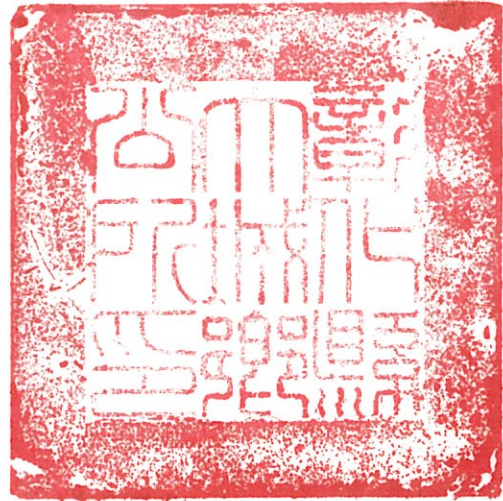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彰化縣大城鄉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6月13日  
發文字號：大鄉社字第1060006272號  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修正「彰化縣大城鄉公墓暨納骨堂使用管理自治條例」  
第十八條、第二十一條、第二十七條條文。

依據：地方制度法第32條暨第二十屆第十一次臨時大會及第二十屆  
第五次定期大會議決通過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主關機關：彰化縣大城鄉公所。
- 二、公布修正後之「彰化縣大城鄉公墓暨納骨堂使用管理自治條例」第十八條、第二十一條、第二十七條條文。
- 三、施行日期：自公布日起施行。

鄉長 蔡鴻喜